

2025年
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镇党委的指示、决定、决议。

（二）负责全镇的经济建设、计划统筹、人事劳动、财政、统计、乡镇企业管理、劳务管理和信访工作。

（三）负责全镇的科学技术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农村经济工作、水利工作和林业工作。

（四）负责全镇的民政、民族、宗教、老龄和残疾人等工作。

（五）负责全镇的计划生育、文体广播电视、劳动安全、村镇建设管理和城镇管理工作。

（六）协同有关部门搞好教育、卫生保健、国土资源、公安、司法、工商、税务、金融、环保、交通安全等方面的工作。

（七）负责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单位名称：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单位性质：行政；单位规格：正科级；经费保障形式：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机关组织内部机构设置：8个正股级内设机构（与区监察委员

会派出监察组合署的纪检监察办公室不计入机构限额)和综合行政执法队：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规划建设和城市管理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3个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综合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人员情况：2024年共有行政人员56人，事业人员40人，其中新入职公务4人，新入职事业编1人，行政退休1人，事业退休1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镇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03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8.6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1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8.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1.09
本年收入合计	4,035.93	本年支出合计	4,035.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35.93	支出总计	4,035.9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35.93	2,534.84	1,50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8.63	2,1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8.63	2,1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17.20	1,3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91.43	7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8.40	24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48.40	24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8.40	24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35.93	2,267.34	1,768.5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8.63	2,1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8.63	2,1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17.20	1,31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91.43	7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1	15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0	0.00	19.1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0.00	3.9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0.00	3.9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8.40	0.00	248.4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48.40	0.00	248.4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8.40	0.00	248.4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1.09	0.00	1,501.0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53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8.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1.0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1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8.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1.09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35.93	本年支出合计	4,035.9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35.93	支出总计	4,035.93

注：无。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34.84	2,267.34	267.5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8.63	2,108.63	0.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8.63	2,108.63	0.00
[2010301]行政运行	1,317.20	1,317.20	0.00
[2010350]事业运行	791.43	791.43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158.7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1	158.7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1	158.71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9.10	0.00	19.1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0	0.00	15.2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0	0.00	15.20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0.00	3.90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0	0.00	3.90
[213]农林水支出	248.40	0.00	248.40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248.40	0.00	248.40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8.40	0.00	248.4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67.3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67.24
[30101]基本工资	387.15
[30102]津贴补贴	648.70
[30103]奖金	453.1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5.3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7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
[30113]住房公积金	149.0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4
[30201]办公费	62.16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7.1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76
[30301]离休费	21.22
[30302]退休费	137.48
[30305]生活补助	4.0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67.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50
[30201]办公费	17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37.34	137.34	0.00	0.00
“三公”经费	48.00	48.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501. 09	0. 00	1, 501. 09
229	其他支出	1, 501. 09	0. 00	1, 501. 0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 501. 09	0. 00	1, 501. 0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 501. 09	0. 00	1, 501. 09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67.34	2,267.34	2,267.34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2,267.34	2,267.34	2,267.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67.24	1,967.24	1,967.2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4	137.34	137.3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76	162.76	162.7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63.60	263.60	263.6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人民政府	263.60	263.60	263.6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畲江镇）	82.80	82.80	82.8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党组织正常运作，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推进党务公开，坚持民主决策，强化政治激励，保障民主权利，丰富服务内容，常态关心关怀。
2025年度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畲江镇）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党组织正常运作，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推进党务公开，坚持民主决策，强化政治激励，保障民主权利，丰富服务内容，常态关心关怀。
2025年度村办公经费（畲江镇）	165.60	165.60	165.6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市村（社区）基层党组织正常运作，提高基层党组织执行能力、服务能力，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2025年度社区办公经费（畲江镇）	10.40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市村（社区）基层党组织正常运作，提高基层党组织执行能力、服务能力，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035.93万元，比上年减少427.76万元，下降9.6%，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国家统一调资政策，调整人员经费；二是将部分已细化至具体用款单位、用途的事业发展性支出列入部门预算；三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4,035.93万元，比上年减少427.76万元，下降9.6%，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国家统一调资政策，调整人员经费；二是将部分已细化至具体用款单位、用途的事业发展性支出列入部门预算；三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37.34万元，比上年增加12.86万元，增长10.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所需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4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046.3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1,436.75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万元，主要是空调、电脑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501.09	加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管理规范化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